人总是要做梦的

龙章辉

许多年前,我们村里有一位杀猪匠,动作利落、技艺超群。每年腊八节一过,就要被人们请来请去,帮人杀猪,然后坐在人家的长板凳上抽烟、喝酒……主人家还要挑一块上好的猪肉打发他回家。那时候,他挑着家伙什和猪肉、哼着小调一步三摇地走在村道上的得意劲儿让我艳羡不已。

某日,我的父亲心血来潮,问我长大了想干什么?

我脱口而出:“杀猪!”

父亲一巴掌扇过来。多亏我当时机灵,躲过了那一下,不然脸上就要生动灿烂了。父亲的巴掌虽然没有扇到我,却将我杀猪的梦想扇到九霄云外去了,我从此再也不敢做杀猪梦了。然而人总是要做梦的,梦想是人类一条摇曳生姿的小尾巴,怎么甩也甩不掉。杀猪梦破灭后,我做上了文学梦。

上高中时,做数学题需要大量草稿纸,新华书店有卖,六毛钱一本。

一天课间休息,我听见几位同学在议论给县广播站投稿,即使不中,广播站也会在退稿时附寄一本稿纸以示鼓励。说者无意,听者有心。我立马想到这是一条赚取稿纸的好途径。当天中午,我在作文本上匆匆写了一篇习作《小草》,晚饭后趁夜色溜进县城,找到县广播站,按捺着狂乱的心跳,将几页作文纸塞进悬挂在门口的稿件箱里,然后头也不回地向郊外的学校跑去。

一周后的一天上午,生活老师在门口喊:“龙章辉同学,你的信。”信是广播站寄来的,薄薄的,里面好像什么都没有!我大失所望!连一本稿纸都赚不到,我便不好意思当着同学的面看信,捱到课间休息时一路小跑去了厕所,颤抖着手将信拆开——没想到薄薄的信封里面,竟然装着一张稿费通知单,金额是一元钱。我居然,中稿了?

我中稿的消息像长了翅膀一样,很快传遍了整个校园。一时间,我成了校园里的名人,走到哪都能碰到羡慕的眼光。同时,一种说法在校园里悄然泛起——县广播站算什么?与全国公开刊物相比,简直是鸡蛋碰石头!我知道这是那些嫉妒我的同学兴起的风浪;我还知道他们说的“全国公开刊物”,指的就是那本在校园里很盛行的文学杂志——《少年文艺》。我暗下决心,一定要登上《少年文艺》!从此,我写作的目的发生了根本性改变,开始做文学梦了。

我忽然对身处的世界产生了浓厚兴趣。空闲时间,我常常去观察一棵树、一片云、一滴水珠、一株小草……慢慢地,这个世界向我打开了它细部的丰富与奇妙。有时候,我走在山林里或者田野上,默默地走着,莫名其妙地,就会笑。我知道我的心里,已经住进了一座山、或者一片原野。原野上花儿开了,黄的、蓝的、绿的、红的、紫的……一簇簇、一丛丛,许多只蝴蝶在上面翩飞,模仿着那些花儿,把五颜六色的衣衫也穿到自己身上。山林里野果熟了,掉落在地上,芬芳的香气引来了众多蚂蚁。无数只细小的脚丫在大地上爬行,也在我的心里爬行,爬得心里痒痒的,便忍不住想笑,由低声浅笑到放声大笑,笑得前俯后仰,笑得不能自已……我相信天地万物都是有心的,它们的心与人的心是相通的。在大地上,人跟草木,其实是一样的,只要你用眼睛去凝视、用心去贴近,就会听到草木的心跳,就会发现生命相通的法则……我想,我后来能写点东西,除了与大量的阅读有关外,更与自己对大自然的一往情深有关。

我陆续在《少年文艺》等30多家纯文学期刊上发表了作品,开始了真正意义上的文学创作。如今我已人到中年,仍然沉浸在少年梦想里,不能自拔。

在我的作品里,出现过两种速度——一个高度自恋的少年,把自行车蹬得像风一样快。少年的“我”沿着长长的河岸穷追猛赶,去找寻丢失的鸭子;而成年的“我”则慢下来,在田垄上徘徊,托人向麻雀打听稻草人的去向……

快与慢构成了人生的两个阶段。因为成年,因为有了痛感,所以慢下来,于是我们便格外想念那些像风一样快的时光。

有点快乐、有点惆怅、有点淡淡的忧伤的,那都是美好的时光!

(龙章辉,中国作家协会会员)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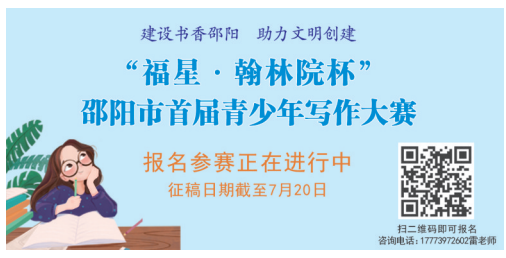

◀云海 郑国华 摄

双清 SHUANGQING

●古韵轩

农耕有记

简方杰

梦 怀

卅载烟云忆故园,山清水秀野花燃。
柔情缕缕随风起,梦里扶犁过陌田。

夏 晨

清晨漫步野山前,鸟韵声声在耳边。
紫气氤氲还梦境,青苗葱翠笑缠绵。

夏 景

暑气趋浓日渐长,莲荷犹带稻花香。
庭前瓜果行将熟,蛱蝶翩翩过矮墙。

农 人

陇亩躬耕汗湿纱,夏耘春种地为家。
栉风沐雨寻常事,朝伴晨星晚带霞。

耕 种

紫燕穿帘柳絮轻,桐花生处听田耕。
今朝山上牛闲卧,耳畔频传马达声。

(简方杰,湖南省诗词协会会员)

●旅人手记

三游鼓浪屿

伍想德

厦门鼓浪屿是国家5A级旅游风景区、全国重点历史文化保护单位,还是我的第二故乡。我对她情有独钟,百看不厌,常游常新。

第一次游鼓浪屿是1987年12月。“百万大裁军”中我师的善后工作即将结束,我同组织科长闫建中、宣传科长唐金成等战友,从江西上饶到福建莆田向老首长告别后,在战友庄世祥的导游下,第一次游览了鼓浪屿。

鼓浪屿原来名叫“圆沙洲”。岛的西南有一个海蚀岩洞,受浪潮冲击时,声如雷鼓,故称“鼓浪屿”,面积仅1.88平方公里,与厦门岛隔海相望。岛上礁石嶙峋,山峦叠翠,有各式各样的建筑,处处有钢琴声。他领着我们游了日光岩、菽庄花园、皓月园、毓园、钢琴博物馆、郑成功纪念馆等景点。1840年鸦片战争以后,列强在鼓浪屿设立领事馆。1941年太平洋战争爆发,日本独占了鼓浪屿。1945年8月15日,日本无条件投降,鼓浪屿回到祖国怀抱。1949年10月15日,我军发动了解放厦门的战斗,厦门和鼓浪屿又回到了人民手中。

这里诞生了很多传奇人物:中国现代妇产科学奠基人林巧稚出生在鼓浪屿,她一生接生了五万多名婴儿;出生在鼓浪屿的马约翰,曾作为国家田径队主教练带队出征奥运会,在清华大学任教达52年。

鼓浪屿是“钢琴天堂”,人口仅1万人的小岛有500架以上的钢琴!这里出了中国第一位女指挥家周淑安,著名钢琴家殷承宗和许斐平等。著名诗人王心鉴游鼓浪屿后写了《鼓浪行》:“世外有鹭山,巉岩镇海门。碧波连碧空,白帆载白云。片瓦曰古寺,只榕若重林。抚琴思国士,竹影拭剑痕。”说明了鼓浪屿的厚重历史和秀美风景。

第二次游鼓浪屿是1996年7月,我市在厦门举行招商洽谈会。期间我坐轮渡上了鼓浪屿,重点参观了郑成功纪念馆。该馆于1962年建成,它坐落于日光岩景区内。纪念馆是海内外最大的郑成功文物文献收藏中心和研究基地,展出各种文物、资料、照片等400余件,形象、生动、系统地展示了郑成功的生平事迹。我们还瞻仰了位于鼓浪屿东部的覆鼎岩上的郑成功石像。

第三次游鼓浪屿是2004年9月,我陪时任湖南省国防科工委主任罗月林一行,到厦门考察国防工业情况。期间我们游览鼓浪屿,登上了日光岩。日光岩俗称“岩仔山”,又叫“晃岩”。相传郑成功来到晃岩,看到这里的景色胜过日本的日光山,便把“晃”字拆开,称之为“日光岩”。日光岩耸峙鼓浪屿中部偏南,是由两块巨石一竖一横相倚而立,成为龙头山的顶峰,海拔92.7米,为鼓浪屿最高峰。明朝万历年间,泉州人丁一中在日光岩题刻“鼓浪洞天”。1647年郑成功移师鼓浪屿,在题有“鼓浪洞天”的寨门旁设立了水操台,他就在水操台上指挥操练水兵。

我们一行人登上了日光岩顶,举目眺望。这让我想起了我在“邵阳市梦里缘合唱团”排练的《鼓浪屿之波》:“鼓浪屿海波在日夜唱,唱不尽骨肉情长……”

(伍想德,原市委常委、宣传部部长)

●乡土视野

金针花

申云贵

金针花与别的花不同——别的花开放时才美,金针花不开放才有价值;别的花是用来看的,金针花是用来吃的。

金针花的外观也很特别。它底部是一丛细长的叶子,叶子中间又抽出几根细长的花葶,花葶顶部分杈,每个杈上都竖立着一朵小棒槌似的黄花。一朵朵黄花,高高地独立梗顶,像踩高跷的调皮少女。

小时候,父母在屋后的山坡上种了很多金针花。到了夏天,墙角的狗尾巴草长高了,山坡上的金针花也从细长的花葶上冒了出来,先是稀疏的几朵,像害羞的小姑娘。几场南风一吹,花葶上的花一批接一批争先恐后地冒出来。于是,山坡上像铺了一块金色的缎子。

采摘金针花是件非常辛苦的事。因为采摘金针花的最佳时间是上午9点至12点,早了有些花没长大,晚了有些花又开了,开了的金针花就不值钱了。而夏天,9点至12点这段时间的太阳非常毒辣,山坡上闷热异常。我家摘金针花由母亲“包干”。每天上午,她都会背着一个背篓,头上顶一块毛巾,来到金针花地里。摘花时,她双手齐挥,左右开弓,摘一会,就要用毛巾擦一下眼里和脸上的汗。每次摘完金针花,她身上的衣服都湿透了。有时,我也帮着母亲摘金针花。我怕晒,就用毛巾把脸包起来;又怕热,就挥动双手一顿乱摘。母亲看着我,嘴里埋怨道:“你看,好多花崽崽都被你摘了……”第二天,看到地里很多咧着嘴笑的金针花,母亲又心痛地说:“你看,这么多花漏摘了,好可惜。”后来,母亲宁愿自己辛苦些,也不让我去摘金针花。

摘回来的金针花,要放进蒸笼蒸。母亲白天忙,一般是晚上干这活。金针花要蒸得半生不熟。因为蒸熟了,晒干后花就会呈黑色,影响口感,也影响价格。蒸好的金针花,还要放在竹子编织的“黄花垫子”上晒。晒金针花时,母亲总是提心吊胆。夏天的雨说来就来,有时来来去去好几回。金针花淋了雨,也会变黑。所以,母亲下地干活前总要看天色,嘴里喃喃自语:“今天不会落雨吧?”干活时,眼看要下雨,母亲就飞快地往家里跑,边跑边扯着嗓子喊:“云伢子,要落雨了,快收黄花!”可尽管小心翼翼,每年都有一些金针花被雨淋坏,母亲总是心痛不已。

我家种金针花,却很少吃金针花。母亲常常说:“卖了黄花,要买农药化肥,还要给细伢子买衣服交学费。”但有一次,母亲破例用金针花做了一道菜。那天是父亲的生日,母亲从床底下的瓦罐里拿出两个鸡蛋,打散,放油锅里炒几下,然后加入切成小段的金针花,继续炒。吃饭时,我迫不及待夹起菜塞进嘴里,嚼几下,有金针花的清香,有淡淡的甜味,还有鸡蛋的味道。我感到那是世界上最好吃的菜。

(申云贵,邵东市作协会员)

●樟树垅茶座

野 兔

黄三畅

踏着鹅卵石小径,我和廖君来到广场左侧的小山包上。这里相对安静一些,不像广场中心那样舞影蹁跹、歌声震天。我俩在一把木沙发上坐下来。月亮的淡淡清辉,静静地洒在低矮浓密的杂树叶子上。这座小山包是原先就有的,山包上的植被没有芟除,景观基本还是原汁原味。

“一个兔子!”廖君突然扭过头说。

我也瞥见了,但一闪它就不见了——是个麻兔,溜到树丛里去了。

忽听见后面有声响,扭头一看,是位大婶。只见她把一个馒头掰成一小块一小块的,往旁边的一个小空坪上扔。我问她这是做什么。她说:“没做什么——吃剩的馒头,给小鸟吃。”又问我俩:“你们看见了什么吗?”我说:“没看见什么啊。”她说:“没看见就好!”

大婶走了之后,我对廖君说:“她可能是把馒头扔给兔子吃——她知道这附近有兔子。”廖君说:“我也是这样猜——兔子也确实可爱。”

另有一天上午,我一个人在这小山包上散心,走到一处树荫下,见一个穿橘红马甲的阿姨——应该是广场清洁员——在树丛间扫什么。仔细一看,她的垃圾筲里竟然是……兔子屎!哦,我猜出她的用意了:扫掉兔子屎,是为了让别的人不知道这山包上有野兔;要不然,恐怕有些人对野兔打歪主意。

我对那位阿姨说:“兔子屎扫掉好!”她说:“你知道这里有野兔?”我说知道。她说,你不要告诉别人。我答应了,又说:“你知道这山包上一共有多少野兔吗?”她说:“我也不知道,还不算多吧。希望它们不断种才好!有时候我一个人在这山包上做事,也能看见野兔,它们不怕我,一双红眼睛瞪着我,好像要和我说什么。你还别说,树上有鸟雀,地上有兔子,整个山包都有活气了!”看来这位阿姨,还真有档次。

大约一个月后,廖君给我讲了这样一件事:

我俩在广场边的小山包发现野兔后的第二天,有人给廖君送了一只小狗。他就每天晚上带着小狗到广场上来,和熟人、朋友说话时,就让小狗自由活动。一天晚上,他和一个熟人说了一阵子话,发现小狗不在身边,就到处找。走到离那天晚上和我发现野兔不远的地方,看见小狗和两个野兔在一起。难道是小狗要咬野兔?他想走上去制止,却又发现不像要咬野兔。是的,不像要咬野兔。两个野兔在小狗的两旁一蹦一跳,小狗的脑袋也时而拐向左时而拐向右,有时候还半竖着身子,舞着爪子,尾巴也一晃一晃,嘴巴也一张一合,很明显,是在逗弄野兔。廖君觉得有趣极了,他正要往前走一步的时候,两只野兔倏然溜走了,小狗也返过身子,咬住他的裤腿。后来的晚上,他一次又一地次带狗到山包上,又一次又一次地看见狗和兔子在嬉戏,兔子或是一个,或是两个,或是三四个。渐渐地,兔子“爱屋及乌”,见了他这位狗的主人,也不溜走了。

(黄三畅,武冈市二中退休教师)